



肆、風險評估結果總述

就國家層級而言，洗錢及資恐風險評估結果，有助於國家在檢視現有的法規、權責機關的資源配置與管控措施是否適切，以及有無調整必要。國家層級風險評估結果，對於各權責機關在進行產業 / 部門風險評估時，或對於私部門進行機構風險評估時，更有助檢視其風險因子與參數設定之合理性。是以不論是橫向地在國家各權責機關間的政策推行與資源配置具有一致性，在縱向從國家到各公部門、甚至到私部門，在防制洗錢及打擊資恐的評估與步調上都能相輔相成。也更能回應 FATF 在 2012 年新頒布之 40 項建議，強調在資源有限性下，以「風險為基礎」在洗錢與資恐防制工作上的重要性。

需要再強調的是，本風險評估報告僅揭露固有風險評估，而非剩餘風險評估。亦即，本風險評估報告重在使報告之使用者瞭解臺灣在未採取管控措施前的風險概況，使報告使用者得以依據報告內容進行各種後續作為與管控，權責機關亦可以依據此報告狀況，衡量決定修正法規或調整政策推行方向，

肆、風險評估結果總述

私部門則得依報告結果，檢視機構風險評估與國家風險評估之一致性。也因為是固有風險評估，評級為高風險之犯罪或高風險之部門 / 行業，僅表示暴露於洗錢與資恐風險之程度，並不表示目前之相關法規或管控措施無效。至於管控措施後之剩餘風險，則透過國家行動計畫（簡述於最末章）之採行來進行，特此敘明。

一、洗錢風險

洗錢威脅辨識結果發現，臺灣深受洗錢非常高度威脅的犯罪共有 8 大類型，包含毒品販運、詐欺、組織犯罪、貪污、走私、證券犯罪、第三方洗錢、稅務犯罪等。高度威脅的犯罪則為智慧財產犯罪。在非常高度與高度威脅之犯罪中，犯罪所得流出前五大國家或地區分別為中國大陸、香港、澳門、馬來西亞、及同樣並列第五大的包括菲律賓、印尼及越南；犯罪所得流入前五大國家或地區分別為中國大陸、香港、澳門、越南及菲律賓。

洗錢弱點辨識結果發現，臺灣環境民主自由、地理位置上鄰近高風險與受關注國家、金融與經貿發展活絡頻繁、且民間消費現金使用程度高，均可能被濫用於洗錢活動。行業 / 部門非常高弱點者為本國銀行及國際金融業務分行。高度弱點的行業 / 部門則包括國際保險業務分公司、國際證券業務分公司、外國銀行在臺分行、郵政機構、證券商、銀樓業、會計師、律師、不動產經紀業、農業金融機構、人壽保險公司、證券投信等。在各個行業部門活動中，活動往來之前五大國家或地區分別為香港、美國、日本、中國大陸、新加坡。



在犯罪所得流出與流入涉及的國家或地區中，非屬我國貿易及人口流動或部門 / 行業活動主要國家與地區，卻在犯罪活動中出現者，包括英屬維京群島、薩摩亞及開曼群島等地所開設之帳戶。

在行業部門活動中，由於法人與信託較為特殊，為了解其受濫用之風險，獨立進行辨識，其中法人因資訊透明度不足，近年受濫用為犯罪管道之嚴重性增高，尤以非公開發行之股份有限公司及有限公司具有較高風險。信託部分，目前則以境外信託風險較高。

二、資恐風險

在資恐威脅辨識上，臺灣境內除零星個案曾疑為恐怖活動，經查證無疑慮外，迄今並無任何資恐威脅，我國人口組成穩定，近年外來移民比例增高，惟人口移動主要是工作需求（迄至 2017 年 12 月在臺灣外籍移工約計 67 萬 6,142 人），且臺灣在宗教、生活習慣、語言等多元和諧共榮，尚無任何證據顯示與恐怖活動或資恐活動有關。我國各產業部門活動中，也尚未發現有相關活動。至於較易被濫用於資恐活動之非營利組織中，則有人民團體、宗教性財團法人及社福慈善類財團法人等三類型，經辨識因匿名捐款資訊不足，而存有潛在風險。總體而言，資恐風險極低。

臺灣由於繁榮經貿環境與高度貿易依存，以及地理上位處亞太區重要位置，鄰近國家中有世界經濟大國以及 FATF 高風險國家，且近期有數件反武擴個案發生，反武擴議題之重要性與日俱增。惟反武擴問題直接威脅世界及區域安全，依 FATF 建議並非採取風險為本之防範，不在本國家風險報告檢視評估範圍之內。臺灣身為國際社會之重要成員，針對 FATF 建議對於反武擴制度之要求，陸續透過強化法制措施、強化經貿制裁手段措施回應，針對近期個案政府也在第一時間採取正向、明確立場遏制，依照資恐防制法實施目標性金融制裁，並有效遏止再發行為，同時進行緊密良好國際合作，表達臺灣政府在此議題上之態度。